

服务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两院区消防维
保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573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郑州凯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2026 年 7 月 18 日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就(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两院区消防维保服务项目)委托(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豫财招标采购-2026-573 号) 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及电子版资料

第二条 合同内容

详见合同附件。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本合同服务总金额: ¥ 1309992.00 元。

大写: 壹佰叁拾万玖千玖佰玖拾贰 元。

服务期限: 3 年。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服务期间必须的日常物料、易耗品、工具、调试费、培训费等相关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内因工作量变化而引起的服务费用的变动,在双方事先协商一致的前提下签订补充合同,但因此而增加的服务费用不得超过原中标金额的 10%。

第四条 权利义务和质量保证

1. 甲方保证服务期间,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服务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隐患，不存在违反国家法规、法令、法律以及行业规范所要求的有关安全条款，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6 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40%，第一次支付满一年后，支付第二次款项，付至合同总价的 70%，第二次款项支付满一年后，一次性付清剩余 30%尾款。

本项目总合同额：1309992.00 元，按服务面积划分，景华院区面积 13.5 万平方，金额：397413.00 元，开元院区面积 31 万平方，金额：912579.00 元。

4.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名：郑州凯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 1310 2151 2010 0078 31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郑州科技支行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济路 27 号连邦大厦 17 层 1707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验收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验收时间： 服务期满。

验收地点： 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开元院区及景华院区。

2. 乙方应对提供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服务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内容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进行整改，

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在经过两次限期整改后，服务仍达不到合同文件规定内容的，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4.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涉及专业服务内容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5. 如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需要分阶段验收，则双方分阶段签署《验收报告》。

6.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服务的落实，包括服务的咨询、执行和后续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李向丹；联系电话：18538352970。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服务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12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服务期内，乙方应提供相关服务支持。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服务问题在2（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4（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在12（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1日内免费提供服务的补偿、替换方案，直至服务恢复正常。

3.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服务成果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0.5%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服务费用 0.5%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0.0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合同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0.0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结算服务费用。未履行的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

①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
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10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2 份。

甲方：河南科技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经办人：葛原斌

联系电话：

2026年7月18日

乙方：郑州凯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

经办人：景占卫

联系电话：15617836687

2026年7月18日



附件：

消防维保参数

一、维保面积：

维保区域	维保面积
景华院区消防维保	13.5 万m²
开元院区消防维保	31 万m²

二、驻场维保人员数量：景华院区、开元院区驻场维保人员至少各两人，维保公司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配或增加人员，由此产生的人员费用有维保公司承担。

三、维保要求

- (一) 维保单位全权负责消防设备的维护、保养及损坏设施的更换。
- (二) 平时应确保消防设施处于完好状态并符合国家有关设备维保的有关规定。
- (三) 除每月例行检查保养之外，应对所有消防设施进行一次巡查。
- (四) 维保单位应按时向校方提供日常维护记录表、月、季工作报告、全年维保工作总结及消防部门认可的年度专业检测报告(不另外收取费用，由维保单位免费出具)。
- (五) 各次检测、检查、试验必须学校和维修保养公司双方代表签字方能认可。
- (六) 院方提供给维修保养公司的各种资料，维修保养公司应妥善保管，未经院方同意不得复印和转借，合同期满后完好交回。
- (七) 在保养维护期间所涉及的以下易损耗材、易损件由维保单位承担：
 - 1. 自动报警系统:螺丝;垫片;当次需更换的少于 100 米的弱电电线、胶带、电线管、金属软管;
 - 2. 消火栓系统:油漆、润滑油、生料带、螺丝、垫片;
 - 3. 自动喷淋系统:润滑油、生料带、螺丝、垫片;
- (八) 设备保障:为了保证院方系统长期稳定运行，维保单位向院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内保证向院方提供本套消防系统所需的备品备件，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格。
- (九) 技术培训:维保单位负责对院方的人员提供技术培训，使院方的人员能进行日常的维护和管理。培训安排在每次检修/试验时进行，也可应院方要求在合同有效期内随时进行，次数不限。

(十)技术指导:如院方对消防系统所在的部位进行改造施工,维保单位应负责施工期间的消防报警系统探测点及联动控制点恢复安装的监督、指导、验收,验收后纳入整体技术服务范围。

四、维保内容如下

序号	维修保养项目	检修及保养方法	标准	周期
1	消防水泵、喷淋泵及水泵控制箱	检查及手/自动启动水泵	水泵没渗漏、转动灵活	每月
2	火灾报警主机	检查自动及手动状态下运作正常、打印纸是否足够及清晰	主机运作正常	每月
3	消防广播	手报按钮、烟、温感联动测试	广播语音清楚,开关可以控制音量	每月
4	消防联动柜	目测接线端子排、电器组件及各种信号指示灯	端子排、电器组件无破损,烧焦现象、信号灯亮	每月
5	感烟探测器	用电动点烟器 20cm 处喷向感烟探测器	红色指示灯亮,报警器发出警报及显示相应的位置,无尘	每月
6	感温探测器	用大功率电吹风在探测器 5cm 处向探测器吹热风	红色指示灯亮,区域报警器发出警报及显示相应的位置,无尘	每月
7	手报按钮和警铃	按下按钮	报警相应位置,警铃响亮	每月
8	楼层接线箱	箱内接线端子用螺丝刀逐个紧固	各端子连接牢固,不松动,无尘	每季度
9	备用电池	用万用表测试	不低于 24V	每季度
10	切换报警系统电源	连续充放电 3 次	主电和备电应能自动切,无尘	每季度
11	消防设备接地	用绝缘表测试	工作接地电阻值小于 4 欧,绝缘值大于 20 兆欧	每季度
12	监视及控制系统	检查线路、接线端子组件是否损坏,如有损坏用绝燃胶布包扎、更换组件	控制信号反馈到位	每季度
13	功放器散热风扇	开箱检查	无异响	每季度

14	排烟阀、加压送风阀	开箱检查机构并用油壶给导轮、转轴加油、用抹布、毛刷	机构无生锈，阀门开启灵活，无尘	每月
15	消防水泵电机	开箱检查机构并用油壶给导轮	电机轴承转动灵活、无异响	每季度
16	连接器件密封垫	检查	不渗水	每季度
17	气压灌	直观目测	外观整洁，油漆无脱落	每季度
18	闸阀	用润滑油加石棉绳于阀心	闸阀操作灵活、无泄漏	每季度
19	压力表	直观目测	压力指示正确	每季度
20	水泵电箱控制柜和远端控制柜	控制柜内部线路如有损坏绝缘现象用胶布包扎，毛刷除尘	线路完好、无尘	每季度
21	湿式报警阀	放水实验	压力开关动作，联动启动水泵，水力警铃响亮	每季度
22	水流指示器	末端装置放水测试	在控制中心信号显示	每季度
23	整套消火栓	直观目测	外观整洁，水带不发霉，水喉不渗水	每季度
24	消火栓按钮	按下按钮	指示灯亮，联动启动水泵	每季度
25	水泵接合器	将润滑油和石棉绳填于阀	不渗水	每季度
26	消防水箱	直观目测	四周不渗水	每季度
27	浮球控制开关	直观目测、如有锈蚀及时更换	能正常工作	每季度
28	压力开关	直观目测、试水	高、低限位指示正确	每季度
29	水泵电箱切换	故障应急切换	切换正常	每季度
30	室内栓	检测压力是否符合标准	国标	每月